

证券代码：A 股 600613
B 股 900904

股票简称：A 股 神奇制药
B 股 神奇 B 股

编号：2025-036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 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净资产、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且不存在利用该等事项调节利润误导投资者以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关于上海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

公司前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关于对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 ZHANGTAOTAO、冯斌、陈之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5）179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收到《决定书》之后，公司高度重视，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的专项整改工作组，按照《决定书》中的要求认真落实整改，并在《决定书》规定的时间内向上海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分别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资料，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上海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整改措施如

下：

1. 公司针对沪证监决〔2025〕179号提出的2023年报披露信息差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重新编制和披露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

2. 公司已组织相关人员对《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等制度进行了强化培训学习。

通过此次事件，公司认识到在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不足，对因此次差错给投资者和监管机构带来的困扰表示诚挚的歉意。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及其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以《决定书》为依据，对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调整，追溯重述了202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具体如下（单位：元）：

（一）合并利润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销售费用	909,409,176.86	-44,838,280.00	864,570,896.86
信用减值损失	47,685,053.30	-44,838,280.00	2,846,773.30

（二）合并现金流量表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4,001,511.14	-44,838,280.00	2,079,163,231.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548,422.62	44,838,280.00	266,386,702.62

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净资产、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且不存在利用该等事项调节利润误导投资者以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公司关于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汇报并沟通讨论，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一步提升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和相关定期报告的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的上述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五、其他说明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详见公司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困扰，公司再次

深表歉意。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提高公司财务管理水平，确保信息披露质量，以切实行动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